

淡江大學培育中等學校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自然學域任教專門科目及學分對照覽表
 98年9月4日教育部台中(二)字第0980151623號函同意核定
 99年8月18日教育部台中(二)字第0990139874號函同意補正

中等學校 任教領域/學科	專 門 科 目 名 稱	學分	必/選備	備註
國民中學 自然與生活科 技學習領域 自然學域 物理主修專長	生活科技概論	3	必備	領域核心課程
	普通物理	3	必備	上學期
	普通物理	3	必備	下學期
	應用電磁學/電磁學	3	必備	上學期
	應用電磁學/電磁學	3	必備	下學期
	應用力學/力學	3	必備	上學期
	應用力學/力學	3	必備	下學期
	光學	3	必備	
	熱物理/熱力學	3	必備	
	普通物理實驗	2	必備	
	量子物理	3	必備	上學期
	量子物理	3	必備	下學期
	應用電路學/電路學	3	選備	
	基礎應用數學/基礎物理數學	3	選備	
	天文學	3	選備	
	物理漫談	3	選備	
	光電漫談	3	選備	
普通化學	3	必備	化學主修專長專門課程，必備左列課程至少4學分，其中包括「普通化學」、「普通化學實驗」	
普通化學實驗	2	必備		
有機化學	3	選備		
儀器分析	3	選備		
無機化學	3	選備		
物理化學	3	選備		
普通生物學及實驗	4	必備	生物學主修專長專門課程必備	
地球科學概論	4	必備	地球科學主修專長專門課程必備	
合計		75		

說明：

- 一、必備至少32學分，選備至少6學分，另需修習領域核心課程3學分以及化學、生物學、地球科學等主修專長各至少4學分，合計應修滿至少53學分。
- 二、適用對象：本校物理學系、所畢結業生、及辦理第二專長加科登記之合格教師。
- 三、適用起始時間：91學年度大學入學新生起適用。